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 2 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6,286,2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7%；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70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832,010 股，并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10,496,03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47,328,04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118,344,1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3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983,8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7%。

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561,873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6%，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47,328,04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116,782,2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9.2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545,7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7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股份数量为 6,286,239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4.27%，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2 户，限售

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锁定期满并上市流通。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及派发过股票股利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 2 户，分别为：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中瑞电子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具体内容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作出的承诺内容如下：

“战略配售对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未作出其他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286,239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 4.27%。
-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为 2 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首发战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	3,221,352	3,221,352

	略配售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	限售股	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中瑞电子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64,887	3,064,887
合计			6,286,239	6,286,239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数 量(+,-)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161,239	54.41	-6,286,239	73,875,000	50.14
其中：高管锁定股	0	0	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73,875,000	50.14	0	73,875,000	50.14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6,286,239	4.27	-6,286,239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7,166,801	45.59	+6,286,239	73,453,040	49.86
三、总股本	147,328,040	100	0	147,328,040	1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